

禹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做好 2022 年“五一”期间全市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党委（党工委）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，市安委会 9 个暗查暗访组：

2022 年“五一”临近，许昌市“两会”正在召开。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安委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“十五条硬措施”》、3 月 31 日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及 4 月 20 日全省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动员会精神，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假期期间安全形势持续稳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领导，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、忧患意识、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严格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切实加强“五一”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领导，全面落实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，层层强化责任，做到职责明确、责任到人、措施到位，要结合本辖区、本行业及本单位实际，加强对事故易发多发领域和环节的安全监管，及时消除各类事故风险和隐患，消除监管盲区，堵塞安全漏洞，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有关部门要针对“五一”假期期间安全生产规律特点，切实加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力度。一是做好道路交通安全。节日期间，大量车辆出行，要加强防范，严查非法营运、超员超载、农用车非法载客等行为，严厉打击“两客一危一货”车辆违法行为，确保道路交通运输安全。二是抓好旅游安全工作。要认真抓好“五一”假期期间景区景点、旅游项目、旅游设施的安全管理，加强对旅游交通运输工具、大型游乐设施等高风险环节的隐患排查。三是要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抓手，突出重点领域安全检查。危险化学品方面：要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安全整治提升，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、经营、运输、使用和废弃处置各环节的安全监管。建筑施工方面：严抓建筑施工的安全监管，严查违法分包、转包等行为。特种设备方面：重点对人员聚集场所使用的锅炉、压力容器、电梯、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组织开展安全检查，加大对违规使用特种设备行为的执法整治。同时，其他行业领域，也要结合各自特点，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和安全措施，强化监管执法，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三、加强值守，妥善应急处置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要进一步健全应急管理机制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确保信息上报的规范性和时效性。要加强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，强化应急救援措施，开展针对性应急救援演练，

确保一旦发生事故或险情，能够快速反应、科学决策、安全处置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四、暗访暗查，及时上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要由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带队，在节日期间对辖区容易诱发问题隐患的企业（单位、场所）开展暗访暗查活动，对节日期间辖区安全状况做到心中有数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督促整改，对节日期间辖区（行业）的安全生产工作情况，要按照“日报告”规定及时上报；市安委会9个暗查暗访组要对所分包乡镇（街道）开展暗访暗查，并将所发现问题隐患及时反馈所在单位，并建立台账督促整改。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带班值班安排情况，要于4月28日下午报市安委会办公室；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和市安委会9个暗查暗访组于5月5日下午五时前将本辖区、本行业（领域）“五一”节日期间工作开展情况以书面纸质和电子版报市安委会办公室（市应急局607房间）。

联系人：张君星

电话：0374-8810076

邮箱：yzabs@163.com

